

2024

社團法人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第二次  
臨時會員大會暨自然療癒工作坊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

2024/10/6

# 目 錄

文件名稱	頁碼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第二次臨時會員大會議程	1
附件 1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會務報告	2
附件 2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章程修訂	4
附件 3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理監事名單	10
附件 4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委員會成立與介紹	11
附件 5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 113 年度有效會員名冊	12
附錄一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	14
附錄二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	15
附錄三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	16

*I.A.N.M.R.O.C.*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 第七屆第二次臨時會員大會 會議議程

日期： 113/10/06(日)	地點： 覓光心旅民宿(嘉義縣中埔鄉樹頭埔 1-186 號)
時間	議程及活動說明
13:30-14:00	1. 會員報到 2. 113 年繳交會員費 3. 新申請入會
14:00-14:50	第七屆第二次臨時會員大會
14:50-15:20	會員聯誼與點心時光
15:20-17:00	自然療癒工作坊 題目： 尋覓心之光 帶領者： 裘莉(Julie)老師
17:00	賦歸

I.A.N.M.R.O.C.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會務報告

預訂辦理期間	項目	工作內容	執行狀況
113 年度	年度工作計畫推動	已執行項目之工作報告	1. 今年度 1~6 月份已召開 3 次理監事會議 2. 5/2 協辦「大學社會責任納入校務發展規劃」已完成 3. 評估推動 TTQS：理事長、理事、秘書長及數位會員已完成參與教育訓練課程。 4. 成立委員會，擬定各項辦法中 5. 新任理監事交接進度：已取得內政部核准函，接續法院登記聲請相關作業執行中。
		待執行工作項目	自然醫學學術研討會暨年度會員大會： 日期預定於 <b>114/1/18(六)</b>
持續	宣導事宜	1. <b>會員現況</b> 線上表單填寫 	為讓學會會員彼此了解最新資訊，以及共同推動學會相關發展，發委會特提出線上表單，呼籲夥伴們踴躍填寫。

		<p>2. 學會社群平台說明</p> <p><b>LINE 公告</b>(85 人)</p>  <p><b>LINE 社群</b>(73 人)</p>  <p><b>FB 粉絲專頁</b></p> 	<p>歡迎會員先進夥伴們  <b>在 LINE 社群交流</b>  <b>在 FB 粉專按讚分享</b>      並歡迎回饋想法或建議</p>
		<p><b>FB 文章</b></p>	<p>目前由理事長率理監事及秘書長          撰寫與 PO 文，歡迎會員投稿。          Email:  <b>serviceianm@gmail.com</b>          或          直接 line 給秘書長</p>
		<p>學會官網</p>	<p>目前正在建置中</p>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章程修訂

依據學會章程第六章附則辦理：

本章程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章程修訂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內容	原條文內容	修訂說明
第三十條 會議形式除選舉、罷免、理監事法規規定應以集會方式辦理外，其餘會議可視狀況採視訊方式辦理。	無	依內政部說明，現今國內科技進步、網路基礎建設完整，透過視訊會議方式開會已可達到相互討論共聞、共識、共決的會議效果，與民眾親自出席參與無異；因此，增訂除選舉、罷免、理監事法規規定應以集會方式辦理外，其餘會議開放可在章程規定採視訊方式辦理。故依「人民團體法」條文修訂本學會章程， <b>得以視訊方式召開理、監事會議或會員大會</b> 並於章程中明訂。
第三十一條至第三十七條	第三十條至第三十六條	因新增第三十條，故後續順調。

修訂後章程全文如後附共 5 頁(亦為本會議資料第 5 至 9 頁)。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章程

修訂日期 113/10/06 第七屆第二次會員大會

## 第一章 總 則

- 第 一 條 本會名稱為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以下簡稱本會，英文會名為 International Academy for Natural Medicine, ROC）。
- 第 二 條 本會為依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宗旨如下：研究、應用與推廣自然醫學，以促進身心靈健康、倡導和諧生態、提升生活品質與生命價值，並引導會員共同學習與成長。
- 第 三 條 本會以全國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
- 第 四 條 本會會址設於主管機關所在地區，並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設分支機構。  
前項分支機構組織簡則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行之。  
會址及分支機構之地址於設置及變更時應函報主管機關核備。
- 第 五 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出版自然醫學期刊或雜誌及相關書籍，建構網站。  
二、舉行學術演講及研討會，並給予完整參與的醫事人員頒發在職繼續教育學分證明。  
三、加強國際自然醫學相關團體之研究與交流。  
四、推廣國際自然醫學之研究、教育與服務。  
五、接受政府有關機構之委託，辦理自然醫學相關事項。
- 第 六 條 本會之主管機關為內政部，主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行政院衛生署。  
本會之目的事業應受各該事業主管機關之指導、監督。

## 第二章 會 員

- 第 七 條 本會會員申請資格如下：  
一、一般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年滿二十歲，未受中華民國法律判刑確定者。  
二、學術會員：具有一般會員資格，且從事自然醫學相關研究或具有醫師執照者。  
三、永久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具有學術會員資格者。  
四、團體會員：凡贊同本會之宗旨其機構或團體成員在 10 人以上者。團體會員應推派代表一人，以行使會員權利。  
五、學生會員：凡贊同本會宗旨、年滿二十歲，且具自然醫學、生命及生態科學相關專業背景，並具在學身分者，畢業後轉為一般會員。  
以上會員，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通過，並繳納入會費後得成為會員。

六、榮譽理事長：凡贊同本會之宗旨，且對本會有特殊貢獻，並關心本會發展與協助指導本會會務運作者，經由理事會通過，得成為榮譽理事長。

七、榮譽顧問：凡贊同本會之宗旨，在自然醫學領域有卓越貢獻，並關心本會發展與協助指導本會會務運作者，經由理事會通過，得成為榮譽顧問。

第八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罷免權及本會所舉辦各項活動之參與及享有本會所提供之福利。每一會員（會員代表）為一權。榮譽理事長及榮譽顧問無前項權利。

第九條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未繳納會費，不得享有會員權利；連續兩年未繳納會費者，視為自動退會。

會員經出會、退會或停權處分，如欲申請復會或復權時，除有正當理由經理事會審核通過者外，並應繳清前所積欠之會費。

第十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違反法令，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時，得經理事會決議，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得經會員大會決議予以除名。

第十一條 會員喪失會員資格者或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即為出會。

第十二條 會員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

### 第三章 組織及職權

第十三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

會員（會員代表）人數超過三百人以上時得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再召開會員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會員代表任期三年，其各名額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註：會員代表任期應配合理監事任期訂之。

第十四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下：

一、訂定與變更章程。

二、選舉及罷免理事、監事。

三、議決入會費、常年會費、事業費及會員捐款之數額及方式。

四、議決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五、議決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處分。

六、議決財產之處分。

七、議決本會之解散。

八、議決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

前項第八款重大事項之範圍由理事會定之。

第十五條 本會置理事9人、監事3人，由會員（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選舉前項理事、監事時，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3人，候補監事1人，遇理事、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序

遞補之。

理事會得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理監事會員名單，得由學術會員優先推薦。

- 第十六條 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審定會員（會員代表）之資格。
  - 二、選舉及罷免常務理事、理事長。
  - 三、議決理事、常務理事及理事長之辭職。
  - 四、聘免工作人員。
  - 五、擬訂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六、其他應執行事項。
- 第十七條 理事會置常務理事3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人為理事長。理事長對內綜理督導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理事會主席。
- 理事長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常務理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常務理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理事長、常務理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 第十八條 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 二、審核年度決算。
  - 三、選舉及罷免常務監事。
  - 四、議決監事及常務監事之辭職。
  - 五、其他應監察事項。
- 第十九條 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會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
- 常務監事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 第二十條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
- 理事、監事之任期自召開該屆第一次理事會之日起計算。
- 第二十一條 理事、監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 一、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
  - 二、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 三、被罷免或撤免者。
  - 四、受停權處分期間逾任期二分之一者。
- 第二十二條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承理事長之命處理本會事務，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聘免之。前項工作人員不得由理事監事擔任（選任之職員擔任）。

工作人員權責及分層負責事項由理事會另定之。

第二十三條 本會得設各種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作業組織，其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二十四條 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榮譽理事長一人，榮譽顧問若干人，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

#### 第四章 會議

第二十五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召集，召集時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議外應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之。

定期會議每年召開一次，臨時會議於理事會認為必要，或經會員（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或監事會函請召集時召開之。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臨時會議經會員（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召開之。

第二十六條 會員（會員代表）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會員代表）代理，每一會員（會員代表）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二十七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決議，以會員（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但章程之訂定與變更、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理事及監之罷免、財產之處分、本會之解散及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應有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本會之解散，得隨時以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可決解散之。

第二十八條 理事會、監事會至少每六個月各舉行一次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前項會議召集時除臨時會議外，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通知，會議之決議，各以理事、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九條 理事應出席理事會議，監事應出席監事會議，理事會、監事會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辭職。

第三十條 會議形式除選舉、罷免、理監事法規規定應以集會方式辦理外，其餘會議可視狀況採視訊方式辦理。

#### 第五章 經費及會計

第三十一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一、入會費：學生會員新台幣 500 元、一般會員新台幣 500 元、學術會員新台幣 500 元、團體會員新台幣 2500 元，於會員入會時繳納。

二、常年會費：學生會員新台幣 600 元、一般會員新台幣 1200 元、學術會員新台幣 1200 元、團體會員新台幣 5000 元。

三、永久會員：新台幣 10000 元。

四、榮譽理事長：自由贊助。

五、榮譽顧問：自由贊助。

六、事業費。

七、委託收益。

八、基金及其孳息。

九、其他收入。

第三十二條 本會會計年度以曆年為準，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三十三條 本會每年於會計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會員大會通過（會員大會因故未能如期召開者，先提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會計年度開始前報主管機關核備。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會員大會通過，於三月底前報主管機關核備（會員大會未能如期召開者，先報主管機關）。

第三十四條 本會於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 第六章 附 則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未規定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三十七條 本章程經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日第三屆第二次（臨時）會員大會通過。報經內政部一〇一年五月二日台內社字第 1010180068 號函准予備查。後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一日第六屆第三次會員大會通過。報經內政部一一三年七月卅一日台內社團字第 1130022561 號函准予備查。

I. A. N. M. R. O. C.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理監事名單

113/1/20 會員大會新選任第七屆理監事名單：	
理事(共 9 人)	鄭岳和、陳欣頌、蘇敬惇、黃謙騏、郭雅琳、卓延蓁、 盧好菱、謝清奇、陳宥銘
監事(共 3 人)	釋覺明、羅俊智、李碧清
候補理事(共 2 人)	楊世瑋、劉佑瑜
候補監事(共 1 人)	呂嘉民
理事謝清奇、陳宥銘因個人因素請辭，由候補理事遞補擔任，故本屆理監事為：	
理事(共 9 人)	理事長：鄭岳和 常務理事：陳欣頌、蘇敬惇 理事：黃謙騏、郭雅琳、卓延蓁、盧好菱、 楊世瑋、劉佑瑜
監事(共 3 人)	常務監事：釋覺明 監事：羅俊智、李碧清 (候補監事 呂嘉民)

※頒發理監事當選證書※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委員會成立與介紹

<p>教育委員會</p>	<p>簡介： 教委會負責推動自然醫學之課程、工作坊、演講、研討會等，以及相關師資、教材、場地、學員之審議。並協同國內外之產官學界辦理建教合作培訓事宜，促進國內自然醫學的正常發展。</p> <p>委員： 劉靜文(主委)、陳彥樺、丁健益、林品謙、蘇敬惇、黃薰瑩</p>
<p>發展委員會</p>	<p>簡介： 推展本會會務，吸收新會員，招攬優秀人才，加強會員陣容。並籌備辦理會員大會、課程、工作坊、演講等各項活動，辦理理事會交辦事項等，促進學會發展。</p> <p>委員： 郭雅琳(主委)、陳欣頌、卓延蕓、盧好菱、林緹秣、鄭麗芳、林冠好</p>
<p>期刊委員會</p>	<p>簡介： 推動本會刊物《實證自然醫學》發行，包含來稿之學術審查、刊物排版發行等事宜。</p> <p>委員： 林群智(總編輯)、羅俊智(主編)、楊世璋、郭瓊如</p>

※頒發委員會聘書※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 113 年度會員名冊

序號	姓名	現任	序號	姓名	現任
1	王昱海	南華大學助理教授	21	陳東誼	德瓦新語療育書塾主
2	廖俊裕	南華大學副教授	22	陳彥樺	正修科大專任講師
3	白宏堯	已退休	23	釋覺明	南華大學副教授
4	林明德	泰宸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24	葉秋芳	身心健康學會會長
5	楊世璋	涵碧專案顧問	25	謝清奇	仙啟養生農場場長
6	許偉庭	國立中正大學通識中心	26	張慧	南華大學自然療癒所 研究生
7	李良計	退休	27	羅珈瑩	南華大學自然療癒所 研究生
8	詹雄淳	道淳天香諮詢服務 有限公司總經理	28	郭雅琳	花悅禪芯植療所
9	林群智	南華大學教授	29	黃川原	台灣幹細胞應用協會 理事兼顧問
10	彭振利	中正大學中文系 博士班研究生	30	卓延薰	日沐禾和企業社 負責人
11	蔡仁達	客座教授	31	林爵永	華一生技總經理
12	呂嘉民	嘉民藝設計工作坊 負責人	32	陳宥銘	翰銘筋骨物治所 負責人
13	薄培琦	南華大學人文學院 兼任講師	33	郭瓊如	彩光針灸師
14	李碧清	大雅清泉醫院	34	蘇敬惇	南華大學自癒所 研究生
15	郭惠慈	台灣茶研有限公司 董事長	35	鄭政文	營建公司負責人
16	張正光	榮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36	蘇鈺斯	頌鉢音療師
17	陳欣頌	無	37	范瑄玲	瑄文自然療癒館療癒師 博愛社大講師
18	劉佑瑜	加拿大專業芳香治療師	38	張嘉祐	台南奇美醫學中心 神經內科主治醫生
19	黃謙駢	尼克集團 總裁	39	楊文富	臻美自然診所 行政副院長
20	羅俊智	南華大學助理教授	40	謝綸津	仙啟養生有限公司 美編

序號	姓名	現任	序號	姓名	現任
41	盧妤菱	社工師	61	許家濬	陳彥廷診所/藥師
42	鄭岳和	安拓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企劃/講師	62	林緹秣	覓光心旅民宿負責人 緹秣植萃香氛美學品牌主
43	林淑芬	藝雲顧問有限公司 總監	63	江盈萱	無
44	陳美心	顯達行銷顧問有限公司 負責人	64	黃薰瑩	德源中藥行
45	劉鳳英	聚譜光科技公司 總經理	65	邱秀華	農糧署約僱佐理員
46	賴信宏	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 勤務中心主任	66	吳姿瑩	海莉魔法行銷顧問有限公司 負責人
47	余雪蘭	園藝治療、花園管理	67	鍾佳蓁	花草釀創辦人
48	廖見昌	廖式如神時尚身心靈學苑 負責人	68	葉佳純	純開心健康藝文推廣事業
49	裘莉	銅鑼宇宙樂坊 負責人	69	賴寅昌	牙醫師
50	顏宗平	光的入口	70	吳宣儀	慈濟、救國團
51	鄭麗芳	家排、顛薦骨療癒	71	林冠妤	南華大學/通識中心講師 南投濁水溪社區大學講師
52	林品謙	郁馨坊/美國自然醫學推廣中心 負責人			
53	黃怡綺 (聚譜光)	聚譜光科技有限公司 創辦人			
54	陳靜慧	園藝治療師			
55	莊雰雰	南華大學自癒所研究生			
56	陳信全	國立體育大學兼任講師			
57	梁偉成	地湧企業商行			
58	劉靜文	頤樂健康事業有限公司 總監			
59	王茲人	樂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	蕭玉婷	華山基金會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

一、會議時間：113 年 1 月 20 日（星期六）15：40 起

二、開會地點：南華大學中道樓四樓 401 室（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三、主席：鄭岳和

四、出席人員：第七屆全體理監事

出席理事：鄭岳和、陳欣頌、蘇敬惇、謝清奇、郭雅琳，共計 5 人。

缺席理事：黃謙駢、卓延蓁、盧妤菱、陳宥銘，共計 4 人。

出席監事：釋覺明、羅俊智、李碧清，共計 3 人。

幹部：林淑芬秘書長、莊霽霽專員

應到：12 人 實到：8 人 缺席：4 人

紀錄：林淑芬

五、主席報告：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會第七屆理事長、常務理事、常務監事改選，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屆第一次會員大會選舉結果，進行理事長、常務理事、常務監事推選。

決議：1. 理事選舉名單：鄭岳和/陳欣頌/黃謙駢/陳宥銘/卓延蓁/盧妤菱/謝清奇/郭雅琳/蘇敬惇/楊世瑋/劉佑瑜。

2. 監事選舉名單：釋覺明/羅俊智/李碧清/張正光/呂嘉民

3. 當選理事 9 名：鄭岳和/陳欣頌/黃謙駢/陳宥銘/卓延蓁/盧妤菱/謝清奇/郭雅琳/蘇敬惇；  
常務理事：陳欣頌、蘇敬惇；理事長：鄭岳和

4. 當選監事 3 名：釋覺明/羅俊智/李碧清；常務監事：釋覺明。

5. 候補理事：楊世瑋、劉佑瑜。

6. 候補監事：呂嘉民。

7. 經理事長提名並經理事會通過聘任林淑芬擔任秘書長，莊霽霽、陳靜慧擔任專員。

**提案二：113 年度工作計畫討論。**

說明：對於本年度工作計畫執行相關，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提案三：TTQS 認證進行相關，提請討論。**

說明：學會欲辦理勞動部課程，需先有 TTQS 的認證，請理監事及各委員會進行了解規劃進程，祈能取得認證。

決議：通過。

**提案四：提升學會之網路能見度，提請討論。**

說明：學會有粉絲頁，請理監事每月輪流一篇與自然療癒相關貼文，請注意資料來源之版權問題。

決議：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

- 一、會議時間：113 年 03 月 30 日（星期六）下午 14：00 起
- 二、開會地點：南華大學學海堂 401 教室（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 三、主席：鄭岳和 理事長
- 四、出席人員：
- （現場）理事：鄭岳和、陳欣頌、黃謙駢、盧妤菱、謝清奇、卓延蓁  
 監事：釋覺明、李碧清  
 幹部：林淑芬秘書長、陳美心副秘書長、莊霽霽專員、陳靜慧專員
- （線上）理事：蘇敬惇、監事：羅俊智  
 委員：陳彥樺
- 應到：12 人 實到：8 人（線上 2 人） 缺席：2 人  
 紀錄：林淑芬

五、主席報告：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學會新進會員名單，會員入會申請新增線上表單方式。**

說明：新進會員名單共 8 位，提請審議確認。

決議：通過。

**提案二：本會對外公開平台管理與推動事項，提請討論確認。**

說明：對於本會社群平台之管理與推動，以及理監事撰文與上架社群平台。

- (1) **LINE**：目前有 2 個群+1 個社群：擬取消會員群，於 4/2 起，擬文案進行宣導，並於 5/1 刪除會員群；「留下 1 個公告群+1 個社群」，加強宣導版規，必要時進行勸導或刪除工作。
- (2) **FB 粉專、IG(新增)**：自 4 月開始，每月一則，第 1 週交稿，第 4 週上架；由秘書長負責提醒與收稿，交付敬惇理事進行圖文排版與上架。順序：

2024.04	2024.05	2024.06	2024.07	2024.08
鄭岳和	盧妤菱	謝清奇	李碧清	林淑芬
2024.09	2024.10	2024.11	2024.12	2025.01
羅俊智	陳欣頌	卓延蓁	黃謙駢	蘇敬惇
2025.02	2025.03	2025.04	2025.05	2025.06
郭雅琳	(開放)	(開放)	(開放)	(開放)

- (3) **FB 公開社團**：目前有 333 位成員，擬作為對外平台之一，並與 FB 粉專連結；透過學會的推播訊息與分享，期能達吸引舊會員朋友能再次成為會員，並吸引對自然醫學有興趣的新朋友，能申請加入學會，或參與學會舉辦之課程與活動。

決議：同意。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

## 中華國際自然醫學學會第七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

一、會議時間：113 年 06 月 22 日（星期六）上午 11：00 起

二、開會地點：南華大學 滴水坊（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三、主席：鄭岳和 理事長

四、出席人員：

理事：鄭岳和、陳欣頌、黃謙駢、郭雅琳、盧妤菱、謝清奇

監事：釋覺明、李碧清

幹部：陳美心副秘書長、陳靜慧專員

應到：12 人 實到：8 人 缺席：2 人

紀錄：陳美心

五、主席報告：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理事出缺與遞補。**依據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第 27 條（現行條文為第 17 條）辦理。

說明：理事陳宥銘因事務繁忙無法接任，由候補理事楊世瑋遞補。

決議：通過。

**提案二：依「人民團體法」條文修訂本學會章程，得以視訊方式召開理、監事會議或會員大會。**

說明：依內政部說明，現今國內科技進步、網路基礎建設完整，透過視訊會議方式開會已可達到相互討論共聞、共識、共決的會議效果，與民眾親自出席參與無異；因此，增訂除選舉、罷免、理監事法規規定應以集會方式辦理外，其餘會議開放可在章程規定採視訊方式辦理。故擬將理監事會議可採視訊方式進行於章程中明定，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提案三：學會新進會員名單。**

說明：新進會員名單，提請審議確認。

決議：確認通過新進會員七名：邱秀華、吳姿瑩、黃紹琴、鮮于靜梅、林怡君、葉佳純、胡育誠。

**提案四：今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檢討，9 月份臨時會員大會暨會員聯誼活動與工作坊籌備，及 11 月份自然醫學學術研討會相關討論。**

說明：今年度原訂於 7 月進行第三次理監事會議，因理事更動、修訂章程以及委員會籌備等事宜而提前召開臨時會議；對於 9 月及 11 月計畫之活動與研討會相關籌備事宜，提請討論。

決議：(1) 113 年 10 月 6 日舉辦臨時會員大會暨自然療癒工作坊。

(2) 114 年 1 月份舉辦會員大會暨學術研討會。

**提案五：本學會第七屆各委員會委員籌備進展與相關事宜。**

說明：成立教育委員會、發展委員會、期刊委員會，共同推動學會發展與會務，各委員會成員，提請討論。

決議：教育委員會：劉靜文(主委)、陳彥樺、林品謙、蘇敬惇

發展委員會：郭雅琳(主委)、卓延蓁、陳欣頌、盧妤菱、林緹秣

期刊委員會：林群智(總編輯)、羅俊智(主編)、楊世瑋、郭瓊如

**提案六：關於 TTQS 相關進度。**

說明：目前由理事長、理事、秘書長、幹部、會員共 8 名完成教育訓練版課程，相關籌備擬組建專案小組以利啟動，並擬於 7 月召開第一次會議。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提案七：教育委員會提擬「課程合作申請辦法」。**

說明：目基於第六屆第三次會員大會審定之本學會與外部單位合作辦課辦法，詳訂本課程合作申請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1. 學會為指導單位，擬定合作辦法。

2. 為確保課程開課順利運作，外部單位應提繳總學費 80%之保證金，存於學會信託帳戶。並依照雙方協議分次提領。

3. 外部單位應支付學會觀課人員之相關費用擬定。

4. 本學會收取總學費 20%，為指導課程收益，且課程收益至少需為新台幣 30,000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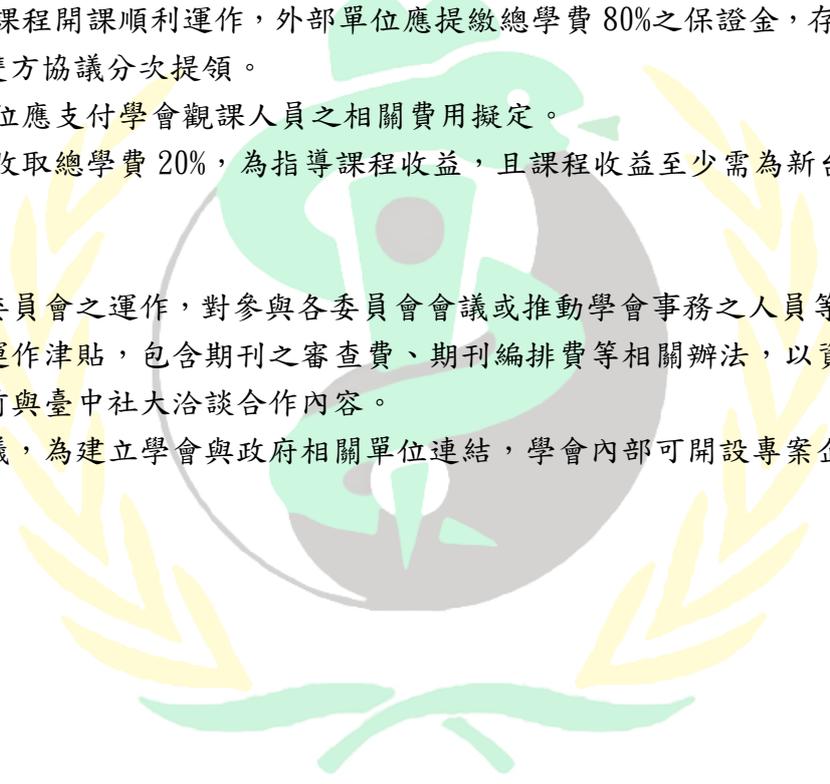
**七、臨時動議**

1. 為促成學會各委員會之運作，對參與各委員會會議或推動學會事務之人員等，學會將擬定支付出席費或協助運作津貼，包含期刊之審查費、期刊編排費等相關辦法，以資鼓勵。

2. 理事長說明目前與臺中社大洽談合作內容。

3. 盧好菱理事建議，為建立學會與政府相關單位連結，學會內部可開設專案企劃書撰寫之課程。

**八、散會**



I.A.N.M.R.O.C.